

证券代码：002697

证券简称：红旗连锁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信息披露义务人：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福州市西二环中路436号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头街120号光荣路5号院
股份变动性质	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7年12月24日

声 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后续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备查文件	14
附表.....	16

第一节 释 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红旗连锁	指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	指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方	指	曹世如、曹曾俊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本次股份转让	指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 163,200,000 股红旗连锁股票
股权转让协议	指	永辉超市与曹世如、曹曾俊于 2017 年 12 月 24 日签署的《关 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购买协议》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一)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西二环中路436号
法定代表人	张轩松
注册资本	957,046.2108万元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	农副产品、粮油及制品、食品饮料、酒及其他副食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通讯器材、针纺织品、服装、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音像制品、出版物及电子出版物、珠宝、金银饰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汽车装潢、消防器材、工艺品、五金交电、仪器仪表、五金家具及室内装修材料、花卉、玩具等的零售和批发，以及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零售和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零售和批发医疗器械；零售香烟（限分支机构在行业许可的期限和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组织部分自营商品的加工及农副产品收购；出租部分商场设施或分租部分商场的场地予分租户从事合法经营（以上全部项目另设分支机构经营）；物业管理、仓储服务、广告服务；信息咨询（证券、期货、金融等行业咨询除外）；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营商品的进口，采购国内产品的出口（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27900106T
经营期限	2001年4月13日至长期
通讯方式	0591-83762200

(二) 永辉超市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告诉签署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永辉超市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轩松	无	董事长	中国	福建	是
张轩宁	无	副董事长	中国	福建	否
彭耀佳	无	董事	中国	香港	否
陈生强	无	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麦殷	无	董事	英国	香港	是
王津	无	独立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方青	无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	否
刘晓鹏	无	独立董事	中国	北京	否
许萍	无	独立董事	中国	福建	否
林振铭	无	监事会主席	中国	福建	否
熊厚富	无	监事	中国	福建	否
赵彤文	无	监事	中国	上海	否
陈颖	无	监事	中国	福建	否
张建珍	无	监事	中国	上海	否
罗雯霞	无	副总裁	中国	重庆	否
翁海辉	无	副总裁	中国	福建	否
李国	无	副总裁	中国	重庆	否
陈金成	无	副总裁	中国	福建	否
吴光旺	无	副总裁	中国	福建	否
张经仪	无	董事会秘书	中国	福州	否
黄明月	无	财务负责人	中国	福建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百集	000759	68,102.15	29.86%

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司	团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看好红旗连锁业务发展前景，认可红旗连锁的长期投资价值，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持有红旗连锁的部分股票，以获得良好效益。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红旗连锁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永辉超市	-	-	163,200,000	12.00%
合计	-	-	163,200,000	12.00%

二、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协议转让。永辉超市与曹世如、曹曾俊于 2017年12月24 日签署了《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购买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或“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转让当事人

受让方：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转让方：曹世如（乙方1）、曹曾俊（乙方2，和乙方1统称“乙方”）

2、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乙方1向甲方出售上市公司股份142,800,000股，股份转让价款为82,824.00万元整。乙方2向甲方出售上市公司股份20,400,000股，股份转让价款为11,832.00万元整。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甲方持有上市公司163,200,0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2%。

乙方转让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转让价款及支付

甲方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确认函后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目标股份转让价款的70%分别按比例支付至指定的收款账户(其中向乙方1支付转让

价款57,976.80万元,向乙方2支付转让价款8,282.40万元),同时将目标股份转让价款的30%计转让价款28,396.80万元支付至转让双方约定的共管账户。

各方同意,在满足本协议约定的前提下,甲方支付至共管账户内的资金,应当锁定直至2019年2月28日解除共管。解除共管时,甲方与乙方应当配合办理撤销乙方指定人员在共管账户上设置的印鉴,同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将共管账户内的资金按比例支付于指定的乙方收款账户。

共管账户内的资金从存入共管账户起至按照本协议解除共管之日止所产生的孳息或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归乙方1与乙方2按照应收转让价款的比例分享。

4、协议签订和生效

协议由转让双方于2017年12月24日签署后即生效。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拟转让的红旗连锁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被限制的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转让方对本次拟转让的红旗连锁股份表决权的行使不存在其他安排;信息披露义务人与转让方就转让方在红旗连锁拥有权益的其它股份不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红旗连锁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轩松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4 日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经交易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轩松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4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成都市
股票简称	红旗连锁	股票代码	00269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福建省福州市西二环中路436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持股数量：163,200,000股 持股比例：12.00% 变动数量：163,200,000股 变动比例：12.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hr style="width: 20%; margin-left: 0;"/>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轩松

日期： 2017 年 12 月 24 日